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公司已于2023年8月28日通过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强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强制员工参与的情形。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员工与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关联监事刘强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保证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建立长效激励和约束机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联监事刘强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2日